**2023年象山县机关事业单位第六批公开招聘派遣制工作人员计划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岗位名称 | 招聘人数 | 招聘对象和条件 | 工资待遇 | 工作内容 |
| 1 | 中共象山县委象山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 政务服务热线话务员 | 5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及沟通能力，能熟练使用普通话和象山方言；  5.工作时间24小时不定时制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接听12345政务服务热线及相关工作。 |
| 2 | 中国共产党象山县委员会老干部局  驾驶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；  4.具有C1及以上驾驶证。 | 1.年收入为3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日常车辆驾驶、车辆的清洁和保养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等。 |
| 3 | 中国共产党象山县委员会党校  文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，具有较好的口语表达能力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办公室相关工作。 |
| 4 | 象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 窗口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，具有一定的文字功底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参与政府投资项目审批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及备案、招标方案核准、中介机构备案、动态信息报送等。 |
| 5 | 象山县司法局  社区矫正协管员 | 1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3.法律实务类、法学类专业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协助做好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管理及资料整理等。 |
| 6 | 象山县司法局 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| 1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3.法律实务类、法学类专业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协助做好法律援助、法律咨询及资料整理等。 |
| 7 | 象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办公室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；  5.工作地点：丹城城区。 | 1.年收入为3.5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对土地整治项目的相关系统报备，内业资料整理。 |
| 8 | 象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；  5.工作地点：县行政服务中心。 | 1.年收入为3.5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。 |
| 9 | 象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适合男性； 4.工作地点：象山县韭山列岛海洋生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。 | 1.年收入为3.5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海岛管护工作。 |
| 10 | 象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西周自然资源和规划所窗口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；  5.工作地点：西周镇。 | 1.年收入为3.5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。 |
| 11 | 象山县渔业局  渔业信息化系统管理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对渔船进行监管、维护和运行管理各平台、受理报警、协调应急处置工作等。 |
| 12 | 象山县气象局  办公室管理辅助岗 | 1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3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，具有一定的文字功底。 | 1.年收入为3.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办公室相关工作。 |
| 13 | 象山县应急管理局  执法辅助人员 | 4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3.身体健康、责任心强，能适应高强度工作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辅助执法等。 |
| 14 | 象山县审计局  财务协审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审计学、财政学、财务会计教育等相关专业；  5.具有会计师、审计师及以上职称，或注册会计师；  5.具有3年及以上会计或审计工作经历。 | 1.年收入为10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协助审计项目工作、协助整理和收集审计证据、编写审计工作底稿、协助审计资料归档等。 |
| 15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综合执法队）  协辅员 | 5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3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16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丹东中队）  协辅员 | 2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3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17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西周中队）  协辅员 | 4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36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18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鹤浦中队）  协辅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及以下（197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、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3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19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定塘中队）  协辅员 | 6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0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墙头中队）  协辅员 | 3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56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1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泗洲头中队）  协辅员 | 3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3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2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新桥中队）  协辅员 | 2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3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晓塘中队）  协辅员 | 3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56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4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黄避岙中队）  协辅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3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5 | 象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高塘岛中队）  协辅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退役士兵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及以下（197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.年收入为3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城市管理、协助执法等。 |
| 26 | 象山县爵溪街道办事处  禁毒社工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、吸毒人员管理服务等。 |
| 27 | 西周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  消防战斗员 | 4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，退役士兵（需提供退役士兵证）、国家消防救援队、防汛防台等救援经验者可放宽至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；  3.适合男性。 | 1.年收入为5.4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消防宣传、防火巡查、灭火救援、抢险救灾等。 |
| 28 | 西周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  驾驶员 | 2 | 1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，退役士兵（需提供退役士兵证）、国家消防救援队、防汛防台等救援经验者可放宽至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；  3.具有B2及以上驾驶证,3年及以上驾驶经验，无重大安全事故；  4.适合男性。 | 1.年收入为5.48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驾驶消防车辆、消防宣传、防火巡查、灭火救援、抢险救灾等。 |
| 29 | 象山县鹤浦镇人民政府  社保中心窗口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以上学历。 | 1.年收入为4.9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社保窗口相关工作。 |
| 30 | 象山县墙头镇人民政府  专职消防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 4.退役士兵学历可放宽至高中。 | 1.年收入为4.56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消防宣传、防火巡查、灭火救援、抢险救灾等。 |
| 31 | 象山县涂茨镇人民政府  安全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| 1.年收入为4.1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相关安全生产台账资料制作、安全生产工作、安全知识宣传、统筹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等。 |
| 32 | 象山县新桥镇人民政府  三资管理服务中心代理会计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具有会计专业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。 | 1.年收入为4.2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负责财务相关工作。 |
| 33 | 象山县东陈乡人民政府  发展服务岗工作人员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7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。 | 1.年收入为4.56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发展服务岗相关工作内容。 |
| 34 | 象山县黄避岙乡人民政府  三资管理服务中心代理会计 | 1 | 1.具有象山户籍；  2.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（1982年8月25日以后出生）；  3.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4.具有会计专业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。 | 1.年收入为4.5万元；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财务会计相关工作。 |

本次共招聘人数65人，以上信息确认无误。

单位盖章：

日 期：2023年8月25日